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选举郝琳娜女士、戚瑞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韩笑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以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两年内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冬女士、吉连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郭晓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其中，张冬女士、郭晓红女士离任后仍在公司工作，吉连先生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吉连先生通过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 1,251.4788 万股，间接持股比例 2.2750%；张冬女士、郭晓红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前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人员仍须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并将继续履行有关承诺事项。

公司监事会对张冬女士、吉连先生、郭晓红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14 日